德惠市财政局关于2022年度

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审核结果的报告

为全面贯彻落实《中共吉林省委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的文件精神，我局按照《关于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的有关意见》（德财预〔2021〕157号）文件要求，对2022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进行全面审核，现将审核情况报告如下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严格落实“花钱必问效”的工作理念，全面设置绩效目标，对未按照要求设定绩效目标或审核未通过的，不得进入下一步预算编审流程。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，根据上年预算绩效评价结果，因部门自身原因造成执行进度慢、绩效目标未实现的项目，原则上本年度按照上年执行结果进行预算压减或不再安排。

二、目标审核情况

预算单位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申报二级项目，每一个项目根据实际情况，填写年度总体目标、阶段性目标、三级绩效指标。为推动2022年预算编制更加科学化、规范化、精细化，我局组织业务科室有关工作人员召开预算绩效目标审核讨论会，实现2022年预算编制与绩效目标“齐步走”。针对2022预算编制中的预算绩效目标申报情况和在编报中遇到的问题，进行具体分析并提出解决办法。

三、工作建议

通过开展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使预算单位进一步提高对绩效管理的重视度。通过审核发现，各单位在填报绩效目标时，仍然存在绩效指标单一、目标设置不科学的问题，希望各预算单位认真落实绩效主体责任，提高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、完整性。

 德惠市财政局

2022年10月12日